

关于采购打印机耗材的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5132320254604

买方（采购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卖方（供货商）：上海蕊酷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1588弄1号楼904室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奔图 PD-219 硒鼓一体式 适用M6509 M6559 P2509系列 打印页数：1600	PD-219	5(支)	69.80	349.00
总价（元）		349.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349.00				

乙方：上海蕊酷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1588弄1号楼904室

邮政编码：

电话：13262981512

传真：

联系人：封心彪

开户银行：泰隆银行上海宝山支行

账号：31010110201000154404

乙方（签章控件）：

乙方：上海蕊酷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庆（男）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1588弄1号楼904室

邮政编码：

电话：13262981512

传真：

联系人：封心彪

开户银行：泰隆银行上海宝山支行

账号：31010110201000154404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朱庆（男）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叁佰肆拾玖元整, 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 收到货物, 经买方验收合格, 卖方完成政采云平台上传发票、盖章履约验收单后, 买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2025年9月29日起至2025年10月9日止
履行地点: 上海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鹤庆路258号408室(纪工委)
履行方式: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并联系吴菲菲18019281852
其他说明: 货物送到请主动联系收货人验货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 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1、供货商提供的货物须为原装正品耗材, 且生产日期为近6个月内。
2、因供货商提供的货物质量问题, 导致打印机损坏, 由供货商承担维修打印机的一切费用。
3、采购人收货后, 在不拆封、不使用的情况下, 供货商支持7天无理由退货, 并承担退货费用。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吴菲菲
(授权代表):
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电话: 18019281852

2025年09月28日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朱庆
(授权代表):
地址: 上海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1588弄1号楼904室
电话: 13262981512
开户银行: 2025年09月28日 2025年09月28日 2025年09月28日 支行
银行账号: 31010110201000154404
签约时间:

